

公司代码：603222

公司简称：济民制药

# 浙江济民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 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

# 目录

一、	重要提示.....	3
二、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3
三、	重要事项.....	7
四、	附录.....	13

##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李丽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梁太荣 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杨国伟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891,376,819.22	844,014,019.63	5.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36,614,593.18	721,027,444.45	2.16
	年初至报告期末 (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145,310.15	49,241,969.28	-32.69
	年初至报告期末 (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328,971,057.08	345,398,472.36	-4.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529,030.54	39,090,683.28	-34.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5,546,562.49	40,938,773.47	-37.60
加权平均净资产	3.50%	6.05%	减少 2.55 个百分点

收益率 (%)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08	0.13	-38.46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08	0.13	-38.46

【注】：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 2015 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以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60,000,0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320,000,000 股。2016 年 6 月 15 日公司发布了《2015 年度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实施公告》，2016 年 6 月 22 日上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实施完毕。上表中每股收益财务数据已按最新股本填报。

##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7-9 月)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1-9 月)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74,078.33	-82,282.90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19,750.00	1,541,75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99,320.55	1,345,964.39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12,213.00	-2,738,985.7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41,166.64	-84,140.0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62.34	

(税后)			
合计	91,612.58	-17,531.95	

##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21037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双鸽集团有限 公司	115,830,800	36.20	115,830,800	质押	74,000,000	境内非国 有法人
张雪琴	39,069,200	12.21	39,069,200	质押	39,000,000	境内自然 人
台州市梓铭贸 易有限公司	22,000,000	6.88	22,000,000	质押	14,000,000	境内非国 有法人
李慧慧	10,000,000	3.13	10,000,000	无		境内自然 人
李丽莎	10,000,000	3.13	10,000,000	无		境内自然 人
天津聚益股权 投资基金合伙 企业（有限合 伙）	6,000,000	1.88		未知		境内非国 有法人
别涌	3,400,000	1.06	3,400,000	无		境内自然 人
田云飞	3,400,000	1.06	3,400,000	无		境内自然 人
黄宇	3,200,300	1.00		无		境内自然 人
李福友	3,200,000	1.00		质押	3,200,000	境内自然 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天津聚益股权投资基金合 伙企业（有限合伙）	6,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000,000			
黄宇	3,200,300	人民币普通股	3,200,300			
李福友	3,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200,000			
陈琼珊	839,100	人民币普通股	839,100			
严焱	800,100	人民币普通股	800,100			

上海熙润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6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50,000
陈慰忠	629,900	人民币普通股	629,900
上海熙涌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00,000
陈泽贵	554,400	人民币普通股	554,400
连仲明	498,000	人民币普通股	498,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实际控制人李仙玉家族持有浙江济民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股份6636.92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0.75%，并持有公司控股股东双鸽集团100%的股权和法人股股东台州市梓铭贸易有限公司92.73%的股权。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说明
货币资金	180,279,532.59	260,311,429.23	-30.74%	主要系银行理财产品未到期所致
预付款项	8,397,175.56	5,178,338.44	62.16%	主要系预付款项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48,957,700.98	5,816,742.44	741.67%	主要系银行理财产品未到期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1,702,124.20	2,470,336.86	-31.10%	主要系预缴税金减少所致
在建工程	48,592,792.01	15,777,315.06	207.99%	主要系募投项目推进、子公司海南博鳌工程项目增加所致
无形资产	167,655,580.25	88,623,200.23	89.18%	主要系子公司海南博鳌购入土地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18,150,935.57	58,948,319.40	-69.21%	主要系预付土地款减少所致

## 2016年第三季度报告

应付票据	12,760,000.00	19,607,010.65	-34.92%	主要系银行开出承兑减少所致
长期借款	5,883,584.95			主要系子公司合并所致
递延收益	17,492,250.00	12,901,500.00	35.58%	主要系补贴款增加所致
股本	320,000,000.00	160,000,000.00	100.00%	主要系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所致
资本公积	199,739,626.48	359,739,626.48	-44.48%	主要系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	458,118.19			主要系子公司合并产生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利润表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说明
财务费用	-1,808,864.23	-1,383,812.42	30.72%	主要系汇兑收益增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1,573,526.19	3,550,295.46	-55.68%	主要系加强应收账款控制所致
投资收益	1,345,964.39	2,671,907.54	-49.63%	主要系购买理财产品减少所致
营业外收入	1,566,070.87	1,201,043.08	30.39%	主要系补贴增加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58,118.19			主要系子公司合并产生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现金流量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说明
收到的税费返还	9,287,846.29	6,342,595.41	46.44%	主要系出口退税增加所致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384,706.90	1,892,118.55	290.29%	主要系收回承兑保证金增加所致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45,964.39	2,671,907.54	-49.63%	主要系购买理财产品减少所致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4,200.00	107,928.00	-59.05%	主要系固定资产处置减少所致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00,000.00	13,570,000.00	-55.78%	主要系与投资相关补贴减少所致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6,852,853.75	50,467,590.64	32.47%	主要系募投项目推进、子公司海南博鳌工程项目增加所致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9,000,000.00	265,900,000.00	-92.85%	主要系2015年公司股权融资所致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0	-100.00%	主要系公司借款减少所致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0,000,000.00	-100.00%	主要系公司借款减少所致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925,871.96	24,671,343.33	-59.77%	主要系股利分配减少所致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74,865.50	-100.00%	主要系 2015 年公司股权融资所致

###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16年5月18日公司拟收购LINEAR CHEMICALS S.L. 100%股权，2016年7月21日完成100%股权的过户。该全资子公司于2016年7月开始纳入合并报表范围。详见公司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编号：2016-025、2016-037。

2、2016年8月6日对外披露签订投资框架协议的公告，收购鄂州二医院有限公司80%股权的项目现处于审计及评估阶段，具体项目运作事宜仍需根据实际情况进一步签订最终正式协议。公司会根据合作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详见公司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编号：2016-031、2016-032。

### 3.3 公司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实际控制人李仙玉家族、公司控股股东双鸽集团、梓铭贸易、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详见附注 1	2015 年 2 月 17 日至 2018 年 2 月 16 日	是	是		
	解决同业竞争	实际控制人李仙玉家族、公司控股股东双鸽集团、梓铭贸易	详见附注 2	长期	是	是		
	其他	实际控制人李仙玉家族、公司控股股东双鸽集团、梓铭贸易	详见附注 3	2014 年 9 月至 2019 年 3 月	是	是		
	其他	实际控制人李仙玉家族、公司控股股东双鸽集团、梓铭贸易	详见附注 4	长期	是	是		

附注 1：股份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承诺：

(1) 公司控股股东双鸽集团，实际控制人李仙玉、张雪琴、李慧慧、田云飞、李丽莎、别涌，实际控制人之关联法人股东梓铭贸易，以及实际控制人之近亲属李友方、王妙华、李福球、张尚斌、王安平承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持有的股份。

(2) 在上述承诺之基础上，公司董事李仙玉、李慧慧、田云飞、李丽莎、黄宇，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别涌、马桂验、李晶（已离任），公司董事李仙玉之亲属张雪琴、李友方、王妙华、李福球、张尚斌、王安平，公司监事王连兰之亲属翁文杰，承诺：在本人或其亲属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本人或其亲属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附注 2：避免同业竞争的有关协议和承诺

为避免同业竞争，公司实际控制人李仙玉家族、公司控股股东双鸽集团及梓铭贸易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主要内容如下：

(1) 本承诺人、本承诺人的直系亲属、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发行人之外的其他企业、及/或本承诺人的直系亲属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发行人之外的其他企业（以下合称“本承诺人、直系亲属及相关企业”）不存在从事与发行人及/或发行人的控股子公司（以下合称“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所从事的业务相同、相似或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业务的情况；

(2) 若发行人之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则在本承诺人、直系亲属及相关企业作为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或主要股东（持股 5%或以上）之期间内，本承诺人将采取有效措施，并促使本承诺人、直系亲属及相关企业采取有效措施，不会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参股、控股、收购、兼并、合作、合伙、承包等方式）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对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目前主要从事的业务相同、相似或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的业务，或于该等业务中持有权益或利益；

(3) 在本承诺人、直系亲属及相关企业作为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或主要股东（持股 5%或以上）期间，如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发行人之外的其他企业（“本承诺人及相关企业”）自境内外获得任何业务机会，且该业务机会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目前主要从事之业务或于其时主要从事之业务相同、相似或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本承诺人应立刻通知或促使相关企业立刻通知发行人，保证发行人较本承诺人及相关企业在同等条件下享有优先获得该业务机会的权利，并将协助发行人以本承诺人及相关企业获得的条件、公允条件或发行人可接受的条件取得该业务机会；

(4) 在本承诺人、直系亲属及相关企业作为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或主要股东（持股 5%或以上）期间，除非发行人明确书面表示不从事该类业务或者放弃相关机会，本承诺人将不再新设立从事与发行人相同、相似业务或对发行人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的控股子公司；如本承诺人在上述条件下设立新的控股子公司，从事与发行人具有同业竞争关系的业务，本承诺人将同意发行人保留适时以公允价格购买该等业务的权利；

(5) 本承诺人承诺不利用本承诺人及相关企业作为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或主要股东（持股5%或以上）的地位和对发行人的实际控制能力，损害发行人以及发行人其他股东的权益；

(6) 本承诺函同样适用于本承诺人的直系亲属，以及本承诺人、本承诺人的直系亲属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发行人之外的其他企业；

(7) 本承诺人承诺对以上承诺的真实性承担全部法律责任并同意向发行人及其子公司赔偿由于本承诺人、本承诺人的直系亲属及相关企业因违反本承诺而致使发行人及其子公司遭受的一切损失、损害和开支。”

#### 附注 3：关联方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李仙玉家族、公司控股股东双鸽集团、梓铭贸易出具了《关于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

1) 本承诺人将不利用控股股东、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地位影响发行人的独立性，并将保持发行人在资产、人员、财务、业务和机构等方面的独立。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除已经披露的情形外，本承诺人以及本承诺人投资或控制的企业与发行人不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2) 本承诺人承诺将尽可能地避免和减少与发行人之间将来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以及其他持续经营所发生的必要的关联交易，在不与法律、法规相抵触的前提下，在权利所及范围内，本承诺人承诺将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并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按照发行人公司章程、有关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3) 本承诺人将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发行人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在股东大会对有关涉及本承诺人事项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本承诺人承诺杜绝一切非法占用发行人的资金、资产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发行人向本承诺人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

4) 本承诺人有关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将同样适用于本承诺人的控股子公司（发行人子公司除外），本承诺人将在合法权限范围内促成本承诺人的控股子公司履行规范与发行人之间已经存在或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的义务

#### 附注 4：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1) 公司将严格履行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披露的承诺事项，同时承诺接受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承诺如下：

1) 如果本公司未履行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披露的承诺事项，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 如果因本公司未履行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披露的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在中国证监会认定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5个交易日内,公司将启动赔偿投资者损失的相关工作。投资者损失根据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者依据中国证监会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

(2)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

公司控股股东双鸽集团、实际控制人李仙玉家族将严格履行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披露的承诺事项,同时承诺接受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承诺如下:

1) 如果未履行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披露的承诺事项,双鸽集团、李仙玉家族将在济民制药的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济民制药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 如果未履行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披露的承诺事项,则双鸽集团、李仙玉家族持有的公司股份在既有锁定期基础上延长锁定期一年,且在履行完毕前述赔偿责任之前,双鸽集团、李仙玉家族不得转让公司股份(因继承、被强制执行、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未履行承诺事项的期间内,李仙玉家族不得从公司领取薪酬,归属于双鸽集团、李仙玉家族的当年公司现金分红收益归济民制药所有,且双鸽集团、李仙玉家族不得否决该期间内有关公司分红的议案。

3) 如果因未履行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披露的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双鸽集团、李仙玉家族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5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

4) 如果因未履行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披露的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双鸽集团、李仙玉家族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5) 在双鸽集团作为公司控股股东、李仙玉家族作为实际控制人期间,公司若未履行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披露的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履行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披露的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双鸽集团、李仙玉家族承诺依法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3)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严格履行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披露的承诺事项,同时承诺接受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承诺如下:

1) 本人若未能履行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披露的承诺事项的,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 本人若未能履行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披露的承诺事项的,本人将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10个交易日内,停止领取薪酬,同时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若有)不得转让(因继承、被强制执行、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该期间内归属于本人的当年公司现金分红收益(若有)归公司所有,直至本人履行完成相关承诺事项。

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

4) 如果因本人未履行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披露的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 本人将向公司或者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浙江济民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丽莎
日期	2016 年 10 月 25 日

#### 四、附录

##### 4.1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6 年 9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浙江济民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180,279,532.59	260,311,429.2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392,307.36	13,731,139.70
应收账款	145,146,454.84	122,732,090.34
预付款项	8,397,175.56	5,178,338.4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8,957,700.98	5,816,742.4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其他应收款	48,957,700.98	5,816,742.4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85,191,938.78	84,710,018.2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702,124.20	2,470,336.86
流动资产合计	480,067,234.31	494,950,095.25
<b>非流动资产：</b>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71,046,266.93	179,077,896.99
在建工程	48,592,792.01	15,777,315.06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67,655,580.25	88,623,200.2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295,000.00	3,123,461.83
递延所得税资产	3,569,010.15	3,513,730.87
其他非流动资产	18,150,935.57	58,948,319.4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11,309,584.91	349,063,924.38
资产总计	891,376,819.22	844,014,019.63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2,760,000.00	19,607,010.65
应付账款	37,319,504.50	29,235,700.01
预收款项	9,195,901.76	9,297,584.3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8,890,393.47	10,046,238.94

应交税费	7,545,889.25	5,934,894.26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7,596,165.58	5,999,604.15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83,307,854.56	80,121,032.36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5,883,584.95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7,492,250.00	12,901,5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3,375,834.95	12,901,500.00
负债合计	106,683,689.51	93,022,532.36
<b>所有者权益</b>		
股本	320,000,000.00	16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99,739,626.48	359,739,626.4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458,118.19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9,903,922.82	19,903,922.8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96,512,925.69	181,383,895.1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36,614,593.18	721,027,444.45
少数股东权益	48,078,536.53	29,964,042.82
所有者权益合计	784,693,129.71	750,991,487.2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91,376,819.22	844,014,019.63

法定代表人：李丽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梁太荣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国伟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6年9月30日

编制单位：浙江济民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83,583,393.04	131,458,681.7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392,307.36	8,658,594.80
应收账款	110,738,272.43	119,739,101.75
预付款项	3,917,784.04	1,780,806.18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5,600,536.74	80,330.00
存货	47,745,562.34	59,319,334.8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680,568.67	2,434,916.89
流动资产合计	303,658,424.62	323,471,766.28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45,157,289.27	115,38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28,304,870.08	142,914,985.38
在建工程	33,576,363.01	15,777,315.06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88,844,658.24	88,118,926.7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63,461.83
递延所得税资产	874,332.38	945,308.70
其他非流动资产	9,273,686.88	5,305,269.4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06,031,199.86	368,505,267.08
资产总计	709,689,624.48	691,977,033.36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2,760,000.00	17,387,010.65
应付账款	26,782,630.09	22,166,839.32
预收款项	1,464,400.56	2,095,541.63
应付职工薪酬	5,613,883.10	5,893,881.51
应交税费	2,350,082.39	1,298,232.43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512,790.16	1,455,163.1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2,483,786.30	50,296,668.71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7,492,250.00	12,901,5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492,250.00	12,901,500.00
负债合计	69,976,036.30	63,198,168.71
<b>所有者权益：</b>		
股本	320,000,000.00	16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99,739,626.48	359,739,626.4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9,903,923.82	19,903,923.82
未分配利润	100,070,037.88	89,135,314.35
所有者权益合计	639,713,588.18	628,778,864.6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09,689,624.48	691,977,033.36

法定代表人：李丽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梁太荣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国伟

## 合并利润表

2016 年 1—9 月

编制单位：浙江济民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本期金额 (7-9月)	上期金额 (7-9月)	年初至报告期 期末金额(1-9 月)	上年年初至报 告期期末金额 (1-9月)
一、营业总收入	121,005,739.09	121,611,189.96	328,971,057.08	345,398,472.36
其中：营业收入	121,005,739.09	121,611,189.96	328,971,057.08	345,398,472.3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 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06,965,352.72	102,688,132.27	299,615,782.77	300,306,436.10
其中：营业成本	63,488,135.72	63,597,415.98	179,871,981.08	178,827,698.1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 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 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 加	1,660,956.38	1,293,572.41	3,938,761.77	3,444,557.28
销售费用	25,539,346.00	24,839,157.15	69,455,154.95	75,667,172.73
管理费用	15,618,836.16	13,661,943.76	46,585,223.01	40,200,524.91
财务费用	-310,615.74	-1,207,413.25	-1,808,864.23	-1,383,812.42
资产减值损失	968,694.20	503,456.22	1,573,526.19	3,550,295.4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 益（损失以“-”号填 列）				
投资收益（损失 以“-”号填列）	699,320.55	1,229,753.43	1,345,964.39	2,671,907.5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739,706.92	20,152,811.12	30,701,238.70	47,763,943.80
加：营业外收入	520,302.13	375,720.00	1,566,070.87	1,201,043.0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552.13	5,046.20	762.16	53,469.28
减：营业外支出	1,201,383.16	1,495,515.47	3,207,154.58	3,897,882.6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74,630.46	5,518.59	83,045.06	10,705.7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058,625.89	19,033,015.65	29,060,154.99	45,067,104.28
减：所得税费用	1,547,376.63	2,325,373.88	4,416,630.74	5,976,421.0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511,249.26	16,707,641.77	24,643,524.25	39,090,683.2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710,831.87	16,707,641.77	25,529,030.54	39,090,683.28
少数股东损益	-199,582.61		-885,506.2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58,118.19		458,118.19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58,118.19		458,118.19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58,118.19		458,118.19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58,118.19		458,118.19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2,969,367.45	16,707,641.77	25,101,642.44	39,090,683.2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3,168,950.06	16,707,641.77	25,987,148.73	39,090,683.2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99,582.61		-885,506.29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5	0.08	0.13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5	0.08	0.13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

法定代表人：李丽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梁太荣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国伟

### 母公司利润表

2016年1—9月

编制单位：浙江济民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本期金额 (7-9月)	上期金额 (7-9月)	年初至报告期 期末金额 (1-9月)	上年年初至报 告期期末金额 (1-9月)
一、营业收入	57,639,623.83	66,315,339.82	168,365,884.48	197,607,454.75
减：营业成本	44,111,390.93	50,733,550.40	133,228,944.51	142,282,115.92
营业税金及附加	505,850.06	640,972.49	1,624,656.24	1,642,349.96
销售费用	650,924.21	602,953.45	1,601,944.96	1,289,604.13
管理费用	7,679,771.80	8,447,151.51	25,421,654.45	24,678,269.24

财务费用	-30,193.76	-183,024.92	-413,785.04	66,132.11
资产减值损失	210,019.59	169,646.46	-443,711.92	695,213.9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05,142.47	1,229,753.43	16,000,142.47	2,388,311.6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017,003.47	7,133,843.86	23,346,323.75	29,342,081.11
加：营业外收入	519,871.89	369,750.00	1,453,547.90	1,146,260.2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552.13	-	762.16	410.26
减：营业外支出	1,127,667.20	1,082,811.88	2,742,497.49	3,254,211.1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74,908.46	5,518.59	74,908.46	10,705.7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409,208.16	6,420,781.98	22,057,374.16	27,234,130.18
减：所得税费用	550,763.37	858,207.91	722,650.63	3,758,446.5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858,444.79	5,562,574.07	21,334,723.53	23,475,683.63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				

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858,444.79	5,562,574.07	21,334,723.53	23,475,683.6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李丽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梁太荣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国伟

##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6年1—9月

编制单位：浙江济民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1-9月)	上年年初至报告期末 金额(1-9月)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09,656,691.05	379,373,538.4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9,287,846.29	6,342,595.4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384,706.90	1,892,118.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6,329,244.24	387,608,252.4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9,591,163.12	152,093,024.8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9,368,536.63	71,177,173.10
支付的各项税费	41,132,696.61	43,344,493.3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3,091,537.73	71,751,591.8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3,183,934.09	338,366,283.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145,310.15	49,241,969.28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78,000,000.00	252,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45,964.39	2,671,907.5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4,200.00	107,928.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00,000.00	13,57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5,390,164.39	268,349,835.5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6,852,853.75	50,467,590.64
投资支付的现金	247,727,964.87	307,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4,580,818.62	357,467,590.6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9,190,654.23	-89,117,755.10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9,000,000.00	265,9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9,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000,000.00	280,9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925,871.96	24,671,343.3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74,865.5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925,871.96	174,746,208.8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74,128.04	106,153,791.17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986,956.23	810,909.68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85,984,259.81	67,088,915.0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5,353,586.73	117,481,508.95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169,369,326.92	184,570,423.98

法定代表人：李丽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梁太荣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国伟

##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6年1—9月

编制单位：浙江济民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1-9月)	上年年初至报告期期末 金额(1-9月)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3,755,793.00	237,521,360.68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306,896.08	676,698.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9,062,689.08	238,198,059.1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2,511,568.77	148,651,558.3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7,698,231.64	37,957,896.8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635,161.74	21,652,309.7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870,817.81	10,954,567.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5,715,779.96	219,216,332.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346,909.12	18,981,726.73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28,000,000.00	227,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6,000,142.47	2,388,311.6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2,000.00	44,928.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00,000.00	13,57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0,042,142.47	243,003,239.6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3,406,730.60	27,959,471.14
投资支付的现金	197,727,964.87	315,88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1,134,695.47	343,839,471.1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092,553.00	-100,836,231.49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65,9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280,9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925,871.96	24,671,343.3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74,865.5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925,871.96	174,746,208.8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25,871.96	106,153,791.17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26,004.43	-1,722.30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47,645,511.41	24,297,564.1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7,661,279.65	93,599,216.82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80,015,768.24	117,896,780.93

法定代表人：李丽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梁太荣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国伟

## 4.2 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